

進度	【二〇二五年冬訓】第四十六週 基督一國度的建立者，以及神的話—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	
鳥瞰	基督與祂所有仇敵爭戰後，要在地上建立千年國，並與祂得勝信徒同作王一千年。全地必須得清理，以備神的國來臨。啟二十是關於千年國，首先題到撒但被捆綁：主在十架上已審判撒但，但沒完全執行。主再來時，纔要完全執行審判。撒但要被捆綁扔在無底坑裏，全地要成基督的國。在婚筵後，基督要帶著祂的新婦，前來與敵基督爭戰；祂的名稱為神的話：主自己就是神的話。意思是祂是神的彰顯、見證和說話。主在哈米吉頓的爭戰將是一個強有力的說話：告訴撒但神是主宰的，沒人可背叛祂。祂是要來的王，將成為千年國時神之國度裏的元首和中心。	
星期	要點、負擔	真理、啟示
週一	1 請解說男孩子被提後，發生了許多事？ 2 請陳明照著聖經的豫言，千年國有兩部分？	1 在男孩子被提之後，以下的事情將要發生：大體聖徒的被提；宗教巴比倫的毀滅，也就是天主教的摧毀；猶太教的毀滅；以及物質巴比倫的傾倒。在这一切之後，將有哈米吉頓的戰爭。全地必須得著清理，以備神的國來臨。 2 千年國上部稱為父的國，下部稱為人子的國。彌賽亞國是千年國下部的另一名稱。在千年國裏將有三班人。第一班是得勝的聖徒，包括新舊約中得勝的聖徒。第二班人，乃是蒙保全正確的猶太人作祭司，教導萬民尋求神，認識神。
	晨禱經節：我又看見『一位天使』從天降下，手裡拿著無底坑的鑰匙，和一條大鎖鍊。（啟二十1）	
週二	1 請解明啟二十四~6 基督與得勝者同王？ 2 何以得勝者夠格與基督一同作王？	1 啟二十四~6；啟示，基督是國度的建立者，要與得勝的聖徒一同作王。因著得勝者帶進耶穌基督的國，主要作王一千年，得勝者也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得著審判的權柄，意即得著國度。因此，這裏，指明得勝者已得並正享受國度。 2 得勝者因有耶穌的人性作到他們裏面，而得資格與基督一同作王。基督這位獨一正確的人，作為耶穌的靈住在我們的靈裏。祂是這樣具有一切正確人性美德的一位，在我們裏面作人性。當我們有祂人性時，我們就使撒但蒙羞且成神國度。
	晨禱經節：我又看見幾個寶座和坐在上面的，有審判的『權柄』賜給他們。…（啟二十四）	
週三	1 請闡釋啟十九13 基督被啟示為神的話？ 2 請解明啟十九11~21；新郎同新婦與仇敵爭戰？	1 在啟十九11~16裏，基督被啟示為神的話—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，回來擊敗並毀壞敵基督和假申言者。在婚筵後，基督要以作戰將軍身分，帶著祂新婦作祂的軍隊，前來與敵基督和他以下的諸王，並他們的眾軍，在哈米吉頓爭戰。 2 在啟十九11~21；我們看見新郎得著祂新婦的幫助來與仇敵爭戰。新郎是元帥，新婦是軍隊。這將是對新婚夫婦的蜜月。基督在祂蜜月的期間要清理宇宙。敵基督和假申言者要被扔進火湖裏，撒但要被捆綁且被丟進無底坑裏。
	晨禱經節：…看哪，有一匹白馬，騎在馬上的，稱為『忠信真實』，祂審判、爭戰…（啟十九11）	
週四	1 請陳述基督憑著公義爭戰？ 2 請闡述基督和福音，都是騎在白馬上？	1 基督是神忠信真實的見證人，騎在白馬上審判、爭戰都憑著公義。基督將會回來與撒但不義的勢力爭戰，這勢力今天不法的奧秘運行在世界裏，這勢力也將產生敵基督，就是不法的人。基督將回來，憑公義與敵基督和他同夥所實行不義爭戰。 2 啟十九裏，基督這位作元帥的新郎，騎在白馬上出現。在啟六2裏，第一印的馬也是白色的，象徵福音的傳揚。因此，基督和福音都是騎在白馬上。白色指明清潔、純一、公義並可蒙稱許。即使在今天，我們也是騎在這匹白馬上。
	晨禱經節：那時這不法者必顯露出來，主耶穌要用祂『口中的氣』除滅他…（帖後二8）	
週五	1 請解開啟十九13的話，有何深意？ 2 請闡說啟十九神的話及其功效？	1 啟十九13指明主就是神的話。主穿著蘸過血的衣服，因為祂在哈米吉頓爭戰。藉著基督在哈米吉頓踹神烈怒的酒醅，祂的衣服蘸過血且變紅。在那裏，血要高到馬的嚼環。主的名稱為神的話，意思是祂是神的彰顯、見證和說話。 2 在啟十九基督作為神的話，為神說話，在背叛的人身上執行神的審判。甚至在主爭戰的時候，祂還是為神說話並彰顯神。基督的爭戰就是說出神的話。神是公義並主宰一切的。祂也是一位有次序的神，祂無法容忍紊亂和背叛。
	晨禱經節：祂穿著蘸過血的衣服，祂的名稱為『神的話』。（啟十九13）	
週六	1 請闡述基督要作王管理全地？ 2 請解說基督作人子要帶進國度？	1 基督據有地以後，要在國度裏作王管理全地，同著祂得勝的信徒治理列國。祂是要來的王，將成千年國時神國度裏的元首和中心。基督救贖地和人作祂國的範圍和組成成分，祂變賣一切買國度，祂將有完全權利，作地和得恢復之列國的王。 2 太十三41；人子要差遣祂的使者，從祂的國裏薅集一切絆跌人的事，和行不法的人。基督回來以後，要在地上建立祂的國。然後在國度裏，祂仍是人子。神的仇敵撒但，背叛神的權柄。為著對付他，神創造人，並給人管治權治理地。
	晨禱經節：看哪，必有一王憑公義『作王』，必有首領按公平掌權。（賽三二1）	
總結	我們雖然永遠得救了，這救恩是隱固的，我們信徒是在父揀選和主拯救的手裏，卻仍需要長大、成熟、並得成全，好與基督一同作王。我們若不成熟，就要受虧損。我們若在復活之前受虧損，我們的虧損將屬於第一次的死；我們若在復活之後受虧損，我們的虧損將與第二次的死有關。如果我們仍然屬肉體，仍然愛世界，在基督的審判台前，我們就需要受一些苦，好得成熟；我們需要那些屬於第二次死的事物，作工在我們身上。我們需要蒙光照，需要儆醒、認真，我們也應當渴望成為得勝者，在上好的復活裏有分，並且第二次的死在我們身上沒有權勢！	